



染发的父亲

□方振华

我见过许多爱美的女人们染头发。或染得黑发飘飘,或染得黄发微卷,比起那花白相间的头发总要好看一些。而年近古稀的老父亲却经常去染一头黑发,是我不理解的。

父亲不是才染发的,当他还没过半百的时候就染发了,不知道是家族遗传,还是书上说的缺少什么元素而让父亲白发出现得过早。那时我读完高中去当兵,在塞北边陲很少回家。父亲常常出去打工也不常回家,我们父子碰一回面以年计算,而我每次看见父亲他总是一头乌黑的头发。父亲似乎永远年轻,那花白头发跟他就没关系,以至于父亲的头发究竟什么时候开始发白的我都没有印象。

父亲依然去城里打工,他没能进工厂当工人,也没有会个瓦匠或者木匠的活儿,更不会做个架子工还是钢筋工。他就是一个地地道道的老农民,他只能靠肩抬手拿地当小工。小工苦啊,还挣钱不多,他需要挣钱上养爷爷奶奶,下养我与哥哥上学,苦了几十年还将老祖宗的茅草房扒了盖了四间瓦房。隔十多年,他又扒了瓦房盖了一座小楼房。可父亲再苦头发却没见过白,那时我总认为头发白是发愁的,一夜愁白了头。父亲可能是没有发愁的事,我却不知道他是染的。

有一次父亲高兴,多喝了几杯,就吹了几句,什么他都快七十了,依然头发黑黑

的,腰板壮壮的。其实他腰疼,是腰椎间盘突出还是腰椎增生我分不清楚。那个才六十出点头的小工头发白了大半,显得老气多了,被老板辞退了,那么大年纪了不准在工地干活。母亲白父亲一眼,你头发不白哟?父亲憨厚地说,白了我染啊。父亲挠挠他的黑发得意地又喝一杯,笑着说那人白头发多比我显得老。此时我是听明白了,父亲之所以常常染发,就是为了看不见白发显得年轻,好在工地上干活呢。干活凭的是力气,怎么白头发多就不要了呢。父亲瞪了我一眼,白头发多不就是年纪大了吗?

那时的房地产开发才起步,南通的东郊庄园建设,父亲跟包工头做水电,挖沟布线,搞绿化一干就是一年多,那时他已年近花甲了。后来我回家了,与父亲相处时间也多了。父亲渐渐的年岁大了,而父亲却不染发了,我问他,你不是染发显得年轻吗?父亲笑了,这招不灵啦,现在去工地干活不看貌相,看身份证。六七十岁的人不准进,这是规定,染发也没用。

父亲为了能去工地打工,而去染发让自己显得年轻很多,而我常常想起来都有点鼻子发酸。幸亏国家政策规定,查得严,不然他可能还不服老呢。其实他想得更多的是为了撑起一个家啊。

算了吧,我的老父亲,咱们不染发装嫩了。你就看看书,下下棋,钓钓鱼吧,我有空就陪你。



绚丽深秋

随风



学生的寿宴

□瞿光唐

国庆前夕,突然接到学生如的电话,定于国庆长假期间某日相聚。来电言辞恳切,却之不恭,我便应允了,只不过心里老是感觉不踏实。大凡聚会,都有个名目,比如喜酒、升学宴、生日宴、老同学聚会,等等。这种“师出无名”的聚会邀请,我第一次遇到。

那天傍晚,我们老两口乘坐公交车,提前赶到饭店。进入宴会大厅,我从朋友口中得知,原来是如的生日宴。学生如年已花甲?在我眼里,他还是个毛头小伙子呢,这真是岁月不饶人啊。

舞台屏幕上,若干张生活照,安排得错落有致。屏幕右侧,“某某如先生60华诞”的竖排条幅十分醒目。应邀出席的亲朋好友中,除了如的若干得意门生外,还特地邀请了他当年的任课老师代表,从小学、中学到大学都有。我曾担任过他的高中班主任。1972年前后,家乡农村教育资源奇缺,许多村小办起了“戴帽子”初中班,为了让这些初中生有在家门口读高中的机会,1976年,我们公社新办了一所民办高中,同轨4个班。在这里,我与如成为师生。

寿星的致辞,成为生日晚宴众星捧月的主题。在与会者心目中,如无疑是又一个知识改变命运的佼佼者。

20世纪六七十年代,他们家一贫如洗,一家五口,住的是三间泥巴墙草房。为改变家庭困境,他父亲去外地打工。母亲忙于在生产队挣工分。作为长子,如小小年纪就成了家中顶梁柱。从八九岁开始,每次去粮食加工厂加工粮食,都由他承包,一条“洋面袋”,与他相伴了好多年。每天,带着竹篮书包去上学,放学了,满满的一大篮子猪草羊草带回家。他就读的村小就在本生产大队,小学教师绝大多数是

本地人,乡里乡亲的,对他家的贫困了如指掌。每到开学缴费时,学校都会给予照顾,每学期给他助学金1.5元,可别小看了这个数字,在当时贫困同学群体中,这已经是最高等级了。那年月,老师们家境也不宽裕,有的还偷偷地给他资助。这一切,他都刻骨铭心。从那时起,他就暗下决心:好好学习,将来也当一名传道授业的人民教师。

1977年秋冬,中断了11年之久的高考恢复,这让他看到了希望。1979年夏,他参加了高考,家庭经济困难,没有参加任何补习班,硬是以优异的成绩,考取了省城某重点大学,让同龄人刮目相看。心仪的汉语言文学专业,为他日后圆梦三尺讲台奠定了基础。1983年如大学毕业后,回到家乡中学任教。他躬耕陇亩,埋头苦干,厚积薄发,教学成果丰硕。有一年,他获得叶圣陶教师文学奖,还特地前去北京人民大会堂领奖。因教书育人成果丰硕,很快地就走上了中学校领导岗位。

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。寻找生日宴这样一个仪式感极强的场合,而且让若干以往素未谋面的恩师们欢聚一堂,共同品尝桃李芬芳的幸福,创意十足。拒收红包,“我当为风清气正出把力!”如说得掷地有声。

生日宴结束,如匆匆忙忙与众宾客话别后,执意亲自开着大奔驱车30多公里送我们回城。“老师年龄大了,子女又不在身边,送二老安全到家,我心里才踏实啊。”

年已花甲的如,早已成为青葱年少的导师,数十年来,一支粉笔,两袖清风;三尺讲台,四季晴雨;黑发积霜织日月,粉笔无言写春秋。我作为他曾经的师友,有什么比这更值得骄傲的呢。



巧手老伴儿

□一凡爷

老伴年轻时就学会了做针线活儿,剪裁缝纫,钩针编织,无一不通,样样都拿得出手。工作期间,家里老老小小衣被裤褂、鞋头脚脑所有的针线活儿,全由她一人包揽。老伴退休后有了更充裕的时间,针线活儿越做越多,也越做越好。

一到夏末秋初,她就要把全家人穿过的旧毛线衣一件件拆开,将毛线分支分色绕好,烫洗晾干,再绕成一个个线球,就开始编织毛线衣。只要一有空闲,她就自然而然地把针线匾子顺手拿过来,织将起来。就连看电视,她也是一边眼睛看着屏幕,一边双手仍然不停地“盲织”,手眼并用,两不耽误。老伴织的毛线衣,善于用几种不同颜色的毛线配搭,运用不同的针式织成多种图案,美观大方,精致时尚,简直就是一件手工艺术品。就这样争分夺秒,竹针飞舞,一件毛线衣用不了个把月就完成了。每每初冬乍寒,我都能穿上她精心编织的毛线衣,亲朋好友看到都夸老伴心灵手巧,精于女红,也就能从中了解她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了。这真是“不看家中妻,但看身上衣”。我是穿在身上,暖在心头。

20世纪80年代初,家里买了台上海蝴蝶牌缝纫机。有了缝纫机的助力,她的针线活儿做得更快更多。直到今天,这台缝纫机仍然发挥着余热,老伴继续利用它做着缝缝补补的针线活儿:买布料做被单、被套、内衣、睡裤;把棉衣翻成夹衣,把夹衣翻成单衣;把长衬衫改成短袖……各

种针线活儿,她都得心应手、游刃有余。我年纪大了,穿着要求也与工作时大不相同了。就拿裤子来说,我要裤裆落一点的,要用纽扣不要拉链的,裤脚管儿要大一些的,这样的裤子在服装店里是买不到的,都是老伴为我量体裁衣、按需加工的。老伴给我做的裤子,合身得体,穿着舒适,丝毫不亚于服装厂的产品。只要有人问起,我都不无骄傲地告知对方,这是老伴亲手为我私人定制的。

老伴还有一手做鞋子的好手艺。无论是拖鞋、单鞋还是棉鞋,都不在话下。就拿她做的拖鞋来说,鞋面有布料上嵌花饰的,有用各色零头毛线编织的;鞋底有手工纳成的,有旧鞋底重新利用的,款式不一、四季不同。我穿鞋子也有讲究,喜欢穿布鞋,布鞋轻松舒适,走路利索,穿脱方便。我穿的布鞋都出自老伴之手,从捻鞋绳线开始,糊衬子,做鞋帮,纳鞋底,直至绱鞋、楦鞋,做布鞋整个一条龙的手工流程她都驾轻就熟、成竹在胸。这做布鞋可是个苦差事,特别是纳鞋底,布鞋要耐穿,鞋底就要厚实,线脚就要紧密,这截过来,锥过去的,每一针都得用劲把力,很多时候针紧得都拔不出来,还得借助“针拔子”才行。鞋子合适不合适,只有自己的脚知道;老伴给我做的布鞋大小正好,松紧适度,十分合我的心,如我的意。

老伴爱做针线活儿,蕴含着一位贤妻良母的拳拳爱心、脉脉温情。